

##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达到1%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基于对公司当前投资价值的认可及对未来发展前景的看好，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城建集团”）计划自2018年11月5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0.5%，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含2018年11月5日首次增持）。

●**进展情况：**2018年11月5日至2018年12月24日，城建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5,67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目前城建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648,556,0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39%。

●**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接到控股股东城建集团的通知，城建集团于2018年11月5日至2018年12月24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

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5,67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

具体情况如下：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城建集团

2、实施本次增持计划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比例：城建集团原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632,885,6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39%。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股份的目的：城建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拟增持公司股份。

2、增持股份的种类：A股。

3、增持股份的数量：拟增持股份数量累计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0.5%，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含2018年11月5日首次增持）。

4、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城建集团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5、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

6、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18年11月5日首次增持日起6个月内。

7、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城建集团自有资金。

###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1、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2018年11月5日至2018年12月24日，城建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5,67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

## 2、目前持股情况

目前城建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648,556,0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39%。

##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 五、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规定的免于发出要约收购并免于按照规定提交豁免申请的情形，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城建集团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本除权事项的，城建集团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披露。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状态发生变化。

5、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

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股东所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5日